

冰灯虹影

谢树



冰 灯 虹 影

谢 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北京

责任编辑：丁 羽
封面设计：柳 泉

冰 灯 虹 影
Bing Deng Hong Ying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新 华 书 店 北京 发 行 所 发 行
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字数 139,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7\frac{5}{16}$ 插页 2
1987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1987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2,750

书号 10019·4135

定价 1.30 元

DZTB/33

目 录

将军风采	1
海姑娘	12
亮晶晶的星	18
小娥子	25
槐花冠	35
野菊花	45
秋江夜雾	56
鸿雁篇	63
含羞草	71
蛐蛐儿	76
是什么染红了枫树叶？	84
北京的声音	97
兴安杜鹃	103
北疆之夜	109
边镇纪事	116
野菜宴	122
山芍药	128

春雨路上	135
墓草青青	140
青山恋	144
草药迷	149
难忘的梦	153
灯的遐想	158
雪	163
镜泊秋色	166
小兴安岭剪影	172
秋江赋	182
龙江行	185
洞庭游	191
泰山观日	196
诗与画的结合	204
如闻其声 如见其人	210
漫谈散文结构	213
关于自学写作的几则断想	223
冰灯虹影（代后记）	229

将军风采

一张黑黝黝的圆脸，因为黑，那神情便显得有些沉；特别是，再配上那两道倒插的浓眉和一双环眼，还有满腮刷子般的胡茬，这形象，无论谁乍一看，都要愣怔一下——够威势的了。虽然，那双环眼里有时也溢出温暖的笑，可是，战士们私下里还是戏谑而亲昵把他比作《三国演义》里喝断当阳桥的“张将军”。

他，就是我们这支英雄部队的司令员。

他高身量，平常总是穿一身洗得发白的灰军装，风纪钩扣得严严的，皮带束得紧紧的，腰板挺得直直的，走起路来，大步流星，虎虎生风，好一派军人仪表——将军风采。

他是四川人。一九三五年参加红军以前，是嘉陵江上一名年轻的艄公。他常常在战斗的间隙，和战士们凑在一起有声有色地讲述他在江上和惊涛骇浪、险滩暗礁搏斗的情景。

我熟悉他，也就是从听他讲故事开始的。讲起故事来，他的神情是平和的、恬静的，眼睛里常常闪烁出那种对于往事动情的缅怀——微微扬起头，深思的眼神凝聚在一个焦点上，简直象一幅沉浸在幻想里的静态素描。这个时候，你

面对着他，情不自禁地也会使自己的遐想飞得老远、老远。然而在战场上、在生和死经常交替着的炮火中，他却是另外一个样子：象一声惊雷，叱咤风云；象一柄利剑，无坚不摧，跟着他冲锋陷阵，好象死神也要退却……

那是一九四六年的夏天，我们从前方火热的战场上撤下来，来到长白山系的老爷岭、张广才岭清剿土匪——所谓的国民党先遣军。这支匪军近千人，主要是伪满留下来的军、警、宪、特。他们继续残害人民，破坏我军建立巩固的后方根据地。

经过三个月的清剿，打了几次硬仗，匪军被消灭过半。就在匪军迅速崩溃之际，我军又加强了瓦解敌人的政治攻势。一天傍晚，一个喜讯在部队的首脑机关——司令部、政治部传播着：匪军要投降了。但是，有一个条件，我军司令员必须到鸡冠山山顶的小庙里去和匪军旅长谈判，签订协约。

大家从胜利在望的狂喜中清醒过来；如果这是一条诡计，那么……

天黑了，夜气沉沉，部队党委正在开会研究。大家凝望着从那座砖房的玻璃窗里射出来的明亮灯光，揣测着：总不会拿司令员的脑袋去冒险吧？

第二天清晨，我们几乎被那个最后的决定惊呆了——党委终于同意了司令员关于敌我态势的分析和赴约谈判的请求。

吃过早饭，我们这一群参谋、干事，怀着惴惴不安的心

情送司令员去鸡冠山。

司令员的着装一如既往：干净整齐的灰军装，扣严风纪钩，束紧牛皮腰带，皮带上挂一支左轮手枪；所不同的，今天他竟特地刮了脸，两腮闪着青徐徐的光。他迈着轻捷的步子，和政委、参谋长谈笑风生地一路走去，好象不是去谈判，倒象是去赴宴。

来到鸡冠山前，就要上山了。他摸着光滑的下巴颏，朝山顶上的小庙望了望，回过身来，一眼发现我们个顶个都皱着眉，低着头，一声不响。他忽然放声笑了，走近前来，指着我们说：“哈哈，瞧你们这副鬼样子，死了老子娘？还是有啥子伤心事？还是司务长没有喂饱你们这些馋鬼的肚皮？”

我们挨了骂，尴尬地笑了。

他又指着我们说：“要笑就笑出个样子来，不要象个龇牙鬼！”他走到我的跟前问，“你的眉头咋还拧着？”

我吞吞吐吐地说：“我担心首长……”

他把手一挥，打断我的话说：“完全用不着嘛！”说罢，抬手看表，给身旁的参谋长下命令，“一小时以后，如果我的警卫员不出来向山下联系，马上开炮轰击小庙！”

他正了正军帽，和政委，和参谋长，和我们这些参谋、干事一一握手，而后，带了警卫员，迎着初升的朝阳，迈着大步向山上走去……

我望着他的背影，看他每一抬步，心里便噗地一跳，我不知道，他这样一步步走进小庙以后，会遇到怎样的一个结果？

当然，后来的事实证明，这次谈判是完全成功的，五百余名国民党先遣军乖乖地投了降。若干年以后，这件事仍旧使我牢记不忘，而且，每每在工作中遇到重大挫折而畏首畏尾、踟蹰不前的时候，我便想起了司令员那置生死于度外、一步步走上山去的高大形象，自己砥砺自己：如果一个人连死都不怕，还怕什么呢？

.....

一九五四年抗美援朝以后，我离开了部队。先在党委部门搞了一阵子宣传工作，后来调到省报去编文艺副刊。

一九五八年春，我接受了一项采访任务，到北大荒去采写农建师开拓万古荒原的先进事迹。

真是俗话说得好：两座山不能相逢，两个人常常相遇，在那甩手无边的北国沃野上，我竟遇见了我们的司令员。

从萝北县到达九分场，几乎坐了一整天胶轮拖拉机，天近傍晚，在场部下了车，一边揉着麻木的腿，一边向四下看。这里的视界真是辽阔，除了眼前几排茅草房和房前房后几十棵疏疏落落、还没长叶子的杨树之外，任什么也看不见，唯见“天苍苍，野茫茫”，只是没有一只牛羊。看着看着，一种落寞的荒凉的感觉袭上心头。

忽然，一只有力的大手在我的肩头猛拍一下。我吓了一跳，没等回头就听到一串朗笑，而后是稔熟的打趣的四川口音：“哈哈，同志哥，你是从哪里蹦出来的哟！”

我惊喜地回过身来，举起手想给司令员敬礼，他却紧紧拉住我，上下打量着，亲昵地问：“讨了老婆吆？几个娃子？”

我一边作答，一边审视他：脸膛还是黑黝黝的，眼睛依旧炯炯有神，只是两鬓已经出现白发，额头的皱纹也更深了。

原来他是到这个场来检查工作的，不期而遇。略谈几句，他得知我的来意后，很高兴，说：“这个九分场，可是全垦区的一杆红旗。分场的领导都是当年‘老虎连’的干部，很值得写一写。”

听了他的话，刚才在心里产生的情绪不由又涌上来，脱口问他：“司令员，你怎么把咱那支英雄部队带到北大荒来修理地球呢？”

他先是愣了一下，而后一双圆眼瞪起来，用手点划着我，哼着鼻子说：“乱弹琴！幸亏你离开部队早一些，不然，你会成为我手里第一个挨批的典型。”

我笑了，故意“将”他一军：“首长，我想问问，当初你自己呢？”

这一问，他也笑了，说：“你这个调皮鬼哟！党中央说，粮食是宝中之宝，城市要用粮，工业要用粮，社会主义建设到处要用粮，可粮食又不会从天上掉下来，那就来开荒种田吧！问题就这么简单，嗯！”停了停，又说，“你刚来，还觉着陌生，吃完饭，我领你走走看看。”

晚饭后，我俩在场部前的荒地上散步。走几步，他停下来指着脚下说：“这里要建一座制粉厂。”再走一段路，又停下来，指指脚下说：“这里要建一座榨油厂。”以后，每走一段路，他都要说出一个名堂，诸如机械修配厂、木工厂、糕点

厂、酱菜厂还有小学校、幼儿园以及职工浴池等等。说这些话时，他摸着颈下的硬胡茬，笑眯眯地好象喝了醇美的酒，颇有些自我陶醉。

散步回来，他兴致勃勃地要打一台扑克。他是个扑克迷，牌术不佳，要赖的本领却很高明，只要和他坐在一起，你就得准备打个通宵。我们围着桌子坐好，他捋起袖子刚摸了一张牌，一个意外的消息搅散了牌局；原来，桃花水提前下来了，来分场的一段路被水漫没，一批机油被隔住无法运进，而几十台拖拉机又等着油喝，怎么办？……

小半夜，我出去解手，看见隔壁场部的灯仍旧亮着，显然，会议已经开了好长时间。静夜传声，我清晰地听到司令员那浓重的四川口音，便好奇地凑过去听。一听，吓了我一跳，他正在发脾气：“烂肠子道，烂肠子道，就晓得发牢骚。哼，哪个能一口气吹出一条一级公路来，还不得靠我们自己的双手吗？”他的声音越提越高，“道烂了，不能行车，还不能用人抬油桶吗？我不信，一场桃花水就能吓住你们这群‘老虎！’”

“别说是一场桃花水，八百万国民党军队又怎样！”

“好！”叭地拍了一下桌子，这表示他要下决心了，“明天一早用人抬！”

后半夜，我一直没睡安稳。我不知道“用人抬”是一种什么样的举动。

第二天，曙光透进窗棂的时候，我早早起床了。北大荒亮天早，看看腕上的表，四点刚过。我呼吸着凉森森带泥土

味的空气，在原野上漫步。我注意往低洼处看，果然，一片桃花水漫进了农田，水上漂着枯叶和碎草屑。

忽然，一阵嘹亮的歌声飘来：

向前，向前，向前，
我们的队伍向太阳，

.....

我连忙登上一道土岗，纵目看去，啊，一长列穿着黄军装的人流踏水而来。他们一个个挽起裤腿，赤着脚，两人抬一只油桶，边走边唱。北大荒的春晨还是很冷的，他们竟赤着脚浸在冰凉的水里……我心里一阵发热，真想也加入到那开拓荒原的队伍里去。

正在我激动不已的时候，抬着油桶的队伍走过来了，而且，走在前面的就是我的老首长。

我三脚两步奔下土岗，跑到他的跟前，要替换他。

他停下来，挥着手驱赶我：“去，去，快到岗上去看日出，草原日出真是美极了。”

我没理他，问：“你能吃得消吗？”

他冲我眯眯眼睛，打岔地：“我可从来没有胃病。”

我指着他那负了七处伤的身体说：“别把你那革命的老本折掉了！”

“哪里，”他哈哈大笑说，“只有享不了的福，没有吃不得的苦，一二百斤压不垮我。快看，东方冒红了！”

果然，说话的工夫东半天变得一片火红，由火红而桔

红，而玫瑰红，而海棠红，接着，一轮浑圆的红日托地跳起，顿时，整个草原光华灿烂，心头，也象照进了万道金光，无比敞亮。

我再扭头看，他又加入到抬油桶的行列里，已经走远了。那身板，依旧挺直，那步伐，依旧矫健，我望着他的背影，不由赞叹地对自己说：“还象在战争年代一样，生龙活虎！”

可惜，我这位生龙活虎般的老首长（后来他当了农垦总局的局长），在文化大革命中却受尽了折磨。有一次我听到谣传，说他已经离开了这个世界。我想：也许，就凭他那火爆的脾气……

一九七六年粉碎“四人帮”以后，我才确切知道，他仍旧活着，而且没离开垦区。只是闭门谢客，不愿见人。三中全会以后落实了政策，他主动要求出来工作了，不过，令人不解的是，他不仅没有官复原职，连个副局长也没当上，却当了个中心苗圃的主任。

这不能不使我感到奇怪。一九七九年的夏天，我因公到垦区去，顺便拜访了他。

那天，我来到垦区中心苗圃的时候，他正在苗床旁和职工一起劳动。他们把一畦畦树苗起出来，整理好，分成一小捆、一小捆，准备运出去移植。他干得很认真，手上和身上都是泥土，以至和我见了面，不得不免去了握手这项礼仪。

经过十年浩劫，他完全变了：挺直的腰板佝偻了，矫健的步伐迟缓了，闪闪发亮的眼睛也浑浊了，而且，竟清瘦了许多。我不由在心里叹道：“他，真的衰老了！”

我俩从苗圃出来，向他家走去。十多年不见，话题很多，从哪里提起呢？我望着他那清癯的脸庞说：“你的精神很好，身体也更精干了。”

“哼！”他从鼻孔里哼出一声笑，自我嘲讽地说，“精干？一身瘦骨而已！”

我说：“瘦也没有什么不好，常言说，有钱难买老来瘦。”

他一下子来了火，说：“我这瘦可不是买来的，是造反派们给制造的，”一说到造反派，他就气冲牛斗，“那些戴红袖标的造反派，硬是要打我个叛徒。我说，‘这你们可以放心，我宁肯当鬼，也决不当叛徒。’造反派让我拿出证据来。我扒开上衣给他们看伤疤，指着他们说，‘这浑身伤疤就是证据，你们哪个有？’他们气得跳起来，围过来要打我。我把眼一瞪，大吼一声：‘你们哪个敢动，我就跟他拼了！’这一声吼，真地把他们吓住了。可谁知，虽然没敢打，却有比打更厉害的招数：饿着我。嘻，饿得真难受，到底饿出胃病来了。”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一块饼干，在我眼前晃晃，“就象一个馋嘴的娃娃，兜里整天揣着饼干，不过，我是当药吃。”

一路走，一路说，不知不觉来到他的家——三间红砖房，一个小院套；院里辟成两半，一半种菜，一半栽花，倒也干净别致。

他的老伴已经退休。这位当年直属机关的协理员，很热情地做了几个拿手菜招待我。我和老首长一对一杯喝起当地的名酒“北大仓”来。喝到酒酣耳热之际，我有些忿忿不平地说：“你们农垦总局干部政策落实得不好。”

他有些不解地问我：“你怎么知道？”

我指指他说：“你不就是一个现成的例子吗！”

“这话怎讲？”

“你原是一把手，不说官复原职，至少也得任个副局长，怎么降到一个苗圃去当主任。”

“老观念！老观念！”他指着我笑了起来，“难道共产党的官只能越做越大，就不能有上有下吗？”

我有些大惑不解地问：“那么说是你自己……”

“正是，正是。”他接过话茬说，“我今年已经六十三岁，体力不济了，脑筋也不灵了，开会起来常打瞌睡。你说象我这样是占着茅厕不拉屎好呢？还是退下来干点力所能及的工作好呢？”

“这……当然，当然……”我的脸有些发烧，一时竟找不出最恰当的语言回答他。

饭后，喝了一壶酽茶，他提议陪我去参观苗圃。我欣然答应了。

他的苗圃里培育着十几种幼树，在过午阳光的照射下，一排排，一片片，苍翠挺秀，十分爱人。

我们一边参观，他一边给我讲解，讲各种树的习性、培植、生长速度、经济价值，等等。他讲得很在行，一些数据也记得清清楚楚。我暗暗奇怪：一个当年驰骋疆场、指挥千军万马的老将军，怎么竟热爱起与大自然有密切联系的林学来了呢？

这时正走过一片大青杨幼林，他象是对自己、又象是对

那一排排幼树，用幽默的口吻说：“十年树木。十年以后你们就长大成人了，就要离开我这个老头子，参加到‘四化’行列里去尽自己的一份力量。嗯，我要好好活着，一定等到把你们都欢送走。现在，听我的口令：立正，向右看齐！”他诙谐地喊罢，转过头来冲我眯着眼睛，用手一指说，“你看，齐刷刷一条线，这队伍……”

太阳已经西下。西下的落日正把一片红霞映在他的脸上，洒在他的身上。他披一身霞光，双手抹腰，眯细眼睛，凝神注目，满带感情地打量着每一行幼树，那神气，忽然使我想起了当年检阅部队时他昂首挺立，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注视着每一行队列时的威武雄姿，不禁在心里喊起来：

“啊哈，仍旧是，将军风采，不减当年！”

海 姑 娘

每当我静下来的时候（慢慢喝着茶，或者悄悄注视着窗外那棵盘根错节、绿得发黑的老榆树），思绪的缝隙里便涌出一个人——我幼年时的伙伴、大人叫她海姑娘、我叫她海姐姐。她长得并不美（也许那时候还不懂得什么叫做美），头发是棕黄色的，两只眼睛大大的（她常用这大眼睛瞪我），鼻子有点翘，嘴唇薄薄的（妈妈说，薄嘴唇，说四邻，这样的人不好惹），所以，我有点讨厌她。而且，还因为我骂她，她竟用钳子似的手拧过我的耳朵，我又有点怕她。当然，我是打不过她的，我十岁那年，她已经十五岁了。

我们同住一条胡同里，是邻居。她爸爸是远洋货轮的船员，长年在外边，家里扔下一窝子人，靠她和她妈妈给外国兵营洗衣服赚点钱过日子。她很能干活，每天不停地洗呀洗，洗完了就用熨斗熨，熨完了便叠得整整齐齐，送到外国兵营去。

有一次，她招呼我说：“走，跟我送衣服去。”

“不！”我摇了摇头说，“外国兵营里有狼狗。”

“怕让狼狗吃了你吗？嘻嘻嘻！”她笑指着我说，“胆小鬼，没出息！”